供货合同

供方（供应商全称）：河南省北方诚信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需方（采购人全称）：获嘉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一、鉴于需方向供方购买获嘉县产业集聚区阀门智造产业园项目设备事宜，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二、本合同名称：获嘉县产业集聚区阀门智造产业园设备采购项目。

三、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1208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万零捌仟元整 ）。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及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1	电动单梁起重机	北方诚信 /LD20t-24.5m	套	6	98000	588000	
2	刚性组合式自立起重机	北方诚信 /NLTC2t-9.5m	套	3	62000	186000	（成品试压区
	刚性组合式自立起重机	北方诚信 /NLTC2t-9.5m	套	3	62000	186000	粗加工区
	刚性组合式自立起重机 2T	北方诚信 /NLTC2t-9.5m	套	4	62000	248000	数控精加工区
合计：￥：1208000.00 元 大写：壹佰贰拾万零捌仟元整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 15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需安装调试成套设备的提出异议的期限为 180 日。

四、售后服务承诺：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货物非人为损坏出现问题，我单位在接到正式通知后立即响应，在 2 小时内对采购人所提出的维修要求做出实质性反应，提供应急策略并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以便利、快捷的方式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

2．解决问题时间：我公司提供的设备使用过程中如果出现故障，我公司保证：在 12 小时内解决此类问题，恢复故障设备正常使用。

3．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机构名称：河南省北方诚信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地址：获嘉县亢村镇亢北村

联系人：姬林涛　　电话：13262198302

4．其他服务承诺：

我公司承诺按国家规定或制造商统一承诺提供标准的售后服务及保修期限，其产品质保期为一年。 保修期自采购单位在采购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质保期满之后我公司终身提供免费维修，只收取零配件成本费。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

1、供方自本项目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月内完成。

2、按需方要求在 （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安装、调试（或施工）。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需方应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提供符合安装条件的场地、电源、环境等。

六、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准。

培训地点： 需方指定地点 ；

培训时间： 需方指定时间 ；

培训方式： 现场培训或远程性培训；

七、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验收合格后 5 日内，需方出具《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八、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 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后，需方向供方预付合同价的 30%作为预付款。2、到场设备安装并经验收合格后付合同价 50%，经审计后，付至审定价款的 97%。质保期一年，期满后付合同尾款。

九、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或完成系统安装、调试的，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 0.5 %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特殊情况除外），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05 %违约金。

十、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一、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质量检测或鉴定。

十二、项目招标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以及供方投标文件、供方在投标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需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招标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报价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五、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 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六、合同生效、备案及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六份，供方保留三份，需方三份。

此页无正文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河南省北方诚信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获嘉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长垣起重园区巨人大道西侧阳泽路南侧	地址：获嘉县凤凰大道1号
统一信用代码证：91410728MA444L9H3W	统一信用代码证：12410724681788517C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赵明建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垣支行	开户银行：/
账号： 254655376195	账号： /

签约时间：2026 年 10 月 30 日

签约地址：获嘉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